

安徽省人民政府学位委员会办公室

皖学位办〔2016〕4号

关于开展 2016 届硕士学位论文 抽检工作的通知

各研究生培养单位：

为加强学位与研究生教育质量监控体系建设，有效提升研究生教育水平和学位授予质量，根据《国务院学位委员会教育部关于印发〈博士硕士学位论文抽检办法〉的通知》（学位〔2014〕5号）精神和我省学科建设与研究生教育创新计划要求，决定对委托安徽省教育评估中心对我省 2016 届硕士学位论文进行抽检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抽检范围和比例

抽检范围为 2015 年 9 月 1 日至 2016 年 8 月 31 日获得学位的硕士学位论文。

全日制学历硕士学位论文，抽检比例为 5%左右，先进行学术成果相似性检测，然后送同行专家进行评议。

高等学校教师在职申请硕士学位论文、同等学力申请硕士学位论文和专业型硕士学位论文，全部进行学术成果相似性检测。对相似性检测结果超过 20%的学位论文，将组织专家对其学术行为进行集中评议。

学术成果相似性检测免费。

二、抽检原则

本次抽检工作以随机抽检为主，重点抽检为辅的方式进行，在考虑往年抽检结果的基础上兼顾授予单位和一级学科。（抽检名单另行通知）

三、结果反馈

省教育厅将组织专家撰写学位论文抽检结果报告，并报教育部学位办公室。学位论文抽检专家评议意见以适当方式公开。硕士学位论文抽检结果将作为硕士学位授权点合格评估的重要指标，对“存在问题学位论文”比例较高或篇数较多的学位点，对授权单位进行质量约谈，相应扣减研究生招生计划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1. 请各研究生培养单位每个学科推荐 4-6 名硕导或博导，相关要求为：65 周岁以下、业务水平高、科学道德和学风端正、熟练运用计算机网上操作。专家推荐表（附件 1）和高校学位论文抽检工作联系人（附件 2）提交纸质文件各 1 份于 11 月 7 日前专人报送至省教育评估中心，同时发送电子稿至邮箱 gjjpg@ahedu.gov.cn。

2. 硕士学位论文抽检只需报送电子文档，请各研究生培养单位于 11 月 16 日前将去除相关声明、正文、页眉中的作者、导师、学位授予单位等信息和致谢内容的硕士学位论文 PDF 格式电子版以及学位论文汇总清单（见附件 3）发送至邮箱 gjjpg@ahedu.gov.cn。

论文用省学位办统一制作的封面（见附件 4）替换原封面。

论文文件名命名规则为学校代码+二级学科码+2016 论文编

号+LW，如：10001+081202+201600001+LW。

3.高等学校教师在职申请硕士学位论文、同等学力申请硕士学位论文和专业型硕士学位论文，参照硕士学位论文抽检电子版格式以及学位论文汇总清单（附件3）于11月16日前发送至邮箱gjjpg@ahedu.gov.cn。

四、其他

本通知中附件可从安徽省教育评估网（<http://pgzx.ahedu.gov.cn/>）下载中心栏目中查阅下载。

联系人：

安徽省学位办 张晓璐 电话：0551-62831838

省教育评估中心 严萍 林禄明 电话：0551-63608541

- 附件：1. 安徽省学位论文抽检专家推荐表
2. 高校学位论文抽检工作联系人
3. 抽检硕士学位论文汇总清单
4. 抽检硕士学位论文封面

安徽省人民政府学位委员会办公室

2016年10月28日

